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新棟
13樓

承辦人：林宴滇

電話：3322101轉7338

傳真：3342906

電子信箱：10028732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大坡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0008448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及說明一（376736800A_1100084487_ATTACH1.pdf、
376736800A_1100084487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檢送高雄市政府「來e點公共政策剖析」港都e學苑數位閱讀活動辦法1份，請查照並鼓勵所屬同仁踴躍上網學習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高雄市政府110年4月8日高市府人發字第11070121800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（含附件）1份。
- 二、高雄市政府為推廣「政策能力訓練」或「機關業務知能訓練」主題之線上課程及配合實體課程導讀行銷，讓學習者接收新資訊，並藉此提升課程線上閱讀率，特於110年4月12日起至同年5月24日止辦理旨揭數位閱讀活動，於活動期間內選修指定之數位課程，完成1門課程者即可獲得1次抽獎資格，其餘注意事項請參閱旨揭活動辦法說明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（不含復興區公所）（桃園市復興區立幼兒園、桃園市蘆竹區五福國民小學籌備處除外）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

副本：電
交
2021/04/09
11:25:49
文
章

